

证券代码：301027

证券简称：华蓝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5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在南宁市月湾路1号南国弈园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已于2024年4月10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袁公章、池昭梅。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主要工作，并结合公司情况部署了2024年的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在本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池昭梅分

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袁公章）、《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池昭梅）。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目前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充分考虑了公司内外部环境情况，结合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规划，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2024 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

据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情况等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董事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蓝集团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机构出具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结合 2023 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公司与关联方拟开展的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

2,890.00 万元，关联董事赵成需回避表决。

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出具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12.1 关于修订《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2 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3 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4 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议案》

13.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保荐机构出具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蓝集团股份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保荐机构出具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蓝集团股份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董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独董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律师出具了《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律师出具了《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3、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 4、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报告文件；
- 5、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6、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的自查报告。

特此公告。

华蓝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